

证券代码：874049

证券简称：文依电气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9: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 年 5 月 17 日 15:00—2026 年 5 月 1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049	文依电气	2026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拟聘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见证。

(八) 本次股东会决议将作为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文件。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
5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6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16	《关于聘请中介机构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提供服务的议案》	√
17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
19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19.1	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2	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3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7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8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9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10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11	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12	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13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14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9.1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20	《关于确认公司 2023、2024、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2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
22	《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
23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24	《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议案》	√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有关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7-19）；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7-19）；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5、20），回避表决股东为（陈兵、陈嘉正、上海浔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议案序号为（7）。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有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需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

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8:3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航鸣路6-8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裴静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航鸣路6-8号

联系方式：021-68222020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住宿等费用自行承担。

五、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最近2年财务数据，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35,337,118.51元、50,297,207.35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10.24%、13.21%，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